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晶科技”）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9 年 9 月由财政部批准设立。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登记机关为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01 室。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编号为 11000168 号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拥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 000356 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自 2013 年 11 月改制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张增刚。目前合伙人共 74 名，注册会计师 454 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286 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总收入 30,945.2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006.2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0,569.68 万元。2020 年承接审计公司 40 家，其中承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40 家，主要行业为制造业、房地产业，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599.07 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大荣,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具有19年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2001年至2015年9月曾先后就职于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涛,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具有9年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2011年至2015年9月曾先后就职于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野,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具有7年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2000年至2014年在河北省邯郸邯山局财政局工作,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刘大荣、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野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刘大荣、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野不存在

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公司 2021 年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以上判断，我们一致同意：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经审核，基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质量、服务水平等综合考虑，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能够勤勉尽责地开展审计工作，在工作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职责；为公司审计业务签字的注册会计师符合《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的文件要求，建议继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相关工作人员在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认真负责，遵守职业规范，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

果。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6、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